

证券代码：833448

证券简称：灵动微电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上海灵动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17年6月23日，上海灵动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灵动微电”）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的认定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7年6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

（二）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

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因此，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二、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310万股，发行价格为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728万元。新增投资者名单及拟认购数量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方式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1	大唐汇金（苏州）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现金	2,000,000.00	17,600,000.00
2	陈智红	现金	1,000,000.00	8,800,000.00
3	伏冬哲	现金	100,000.00	880,000.00
合计		——	3,100,000.00	27,280,000.00

（二）缴款的时间安排

1. 缴款起始日：2017年6月29日
2. 缴款截止日：2017年7月5日

（三）认购程序

1. 2017年7月5日前（含当日），认购人需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存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缴款账户。

2. 2017年7月5日前（含当日），认购人需将汇款底单复印件传真至公司或扫描后邮件发送至liuhui@mindmotion.com.cn邮箱，同时电话确认。联系电话：021-20222002转841；传真：021-60911211-3001。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2017年7月6日（含当日）前，公司到验资账户开户行确认认购方的资金到账无误后，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通知认购方股份认购成功。

（五）其他相关事项

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对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三、缴款账户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8元。认购款金额=8.8元/股*认购股数，认购款汇至公司验资户，具体如下：

户名：上海灵动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账号：70120122000132445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应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人与投资人为同一人，不适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款项汇入时，及时提醒汇款行的经办人员在汇款用途处注明“定增认购款”字样。汇款金额严格按照认购数量所需金额汇入。

四、其他注意事项

（一）认购人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中扣除；

（二）汇款金额必须以股东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

（三）认购资金未按照本公告约定的期限到账，视为自动放弃认

购，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四）2017年7月7日前，如公司尚未与认购人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无法联系认购人的情况，请认购人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五）对于认购方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通过电话与认购方进行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由于认购方联系电话无法联系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方自行承担。

五、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刘慧

（二）电话：021-20222002 转 841

（三）传真：021-60911211-3001

（四）电子邮箱：liuhui@mindmotion.com.cn

（五）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碧波路 572 弄 116 号 7 幢

上海灵动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